

海怡寶血小學

二零一七至二零一八年度「陽光學堂」(小三至小六) 招生通告

敬啟者：

本校將於十月至五月推展「陽光學堂」，並於放學後提供功課輔導服務。是次計劃以協助有關學生解決功課上的疑難為目標，以有效鞏固他們於學科上的基礎知識。期盼家長鼓勵 貴子弟參加。現將有關資料臚列如下：

上課日期(星期一、二、五)		上課時間	上課地點
月份	日期	下午 3:40 - 4:40 (星期一、二、五)	本校課室
10	3, 6, 9, 10, 13, 30, 31		
11	6, 7, 10, 14, 17, 20, 21, 24, 27, 28		
12	1, 15, 18		
1	2, 5, 8, 9, 12, 15, 16, 19, 22, 23, 26, 30		
2	2, 5, 6, 9, 12, 13, 26, 27		
3	2, 5, 6, 9, 26, 27		
4	9, 10, 13, 16, 17, 20, 23, 24, 27, 30		
5	4, 7, 8, 11, 14, 15, 18, 21, 25		

備註：

1. 參與同學須準時出席，如因病或特殊情況缺席，須依據平日上課之請假手續辦理(可以書信或學生手冊)或致電學校向余健基老師請假。
2. 參加本活動的同學必須盡力完成功課及遵守課堂秩序，如屢勸不改，其參加資格將會被取消。
3. 惡劣天氣安排：星期一至五的活動，於上課前兩小時仍懸掛三號風球或以上或/及發出紅雨、黑雨或/及教育局宣佈停課，當天的所有活動暫停。
4. 如參加活動的人數超額，會以抽籤決定，如一星期未有接獲任何通知，則表示已取錄學生，學生按上課日期準時上課。
5. 請家長簽署回條，並於明天交回班主任。

此致

貴家長台鑒

校長

謹啟

二零一七年九月四日

黃德才

通告<四十四>

回條

敬覆者：

本人已知悉「陽光學堂」的上課事宜。

請選擇放學方式： 乘搭校車(車號_____) 自行放學 家長接送

在星期一至五，已參加其他的校內課後活動：_____ (星期 _____)

耑覆

海怡寶血小學校長

學生姓名：_____ ()

家長簽署：_____

班 別：_____

家長姓名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

日 期：二零一七年九月 日

通告<四十四>

請班主任將<回條>交回余健基老師